

连平县忠信镇污水管道清淤修复工程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用户需求书

	类别	需求内容
1	名称	连平县忠信镇污水管道清淤修复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连平县忠信镇人民政府 地址：广东省河源市连平县忠信镇黄岭一路47号 联系电话：0762-4551978
3	中介服务名称	连平县忠信镇污水管道清淤修复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并已进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 2、服务单位须具有建设部门颁发的乙级（以上）测绘资质证书，且能为项目的后期落地实施提供跟踪服务。 3. 信用良好，近三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服务内容：对该项目进行竣工测绘，并出具测绘报告。 2. 成果质量：项目测绘报告质量应符合法律、法规

		<p>及有关的技术标准。</p> <p>3. 项目概况：对连平县忠信镇市政污水排放基础设施，进行竣工测绘。工程建设内容包括：竣工管线平面位置、高程测绘，精准标注管线实际走向、埋深及坐标。</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提供服务的时间：按照双方合同自行约定。</p> <p>2. 提供服务的地点：河源市连平县忠信镇</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15日历天，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p>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p> <p>2. 验收程序：连平县忠信镇人民政府组织验收。</p> <p>3. 验收标准：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p>

		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照双方合同自行约定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 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 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 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 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 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按照双方合同自行约定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 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 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连平县忠信镇人民政府

2026年4月18日

